

財物規格說明

需求單位	行車處第一車務中心 行車處第二車務中心 行車處第三車務中心	申請人	吳楚珍	交貨地點	捷運忠孝新生 站第二車務中 心本部
中文品名	配件包	收貨人	吳楚珍		
		電話	25505600#7789		
詳細規格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外部全尺寸為 19.5cm(W)*23cm(H)。 布料為黑色高纖防水布料(1680D 雙股)。 正面置中縫製厚度 1mm 之 PVC 透明塑膠皮(塑膠皮約寬 16cm、高 14cm)，上方開口處防水布料需覆蓋開口並縫製強力磁釦(2 顆)。 內部分隔為高纖防水 1680D 雙股布料(尺寸約同外部尺寸)，背面附一電池袋約 11cm(W)*10cm(H)*3cm(D)，並於上方開口處以防水布料覆蓋開口並縫製 3M 強力魔鬼氈，袋外須附一名牌袋約 10cm(W)*7cm(H)，袋口朝上，四邊以人造皮車邊。 於主袋正面上方車縫一提帶(材質同袋身)，提帶長約 22cm，兩邊車縫處相距約 10cm，車縫處請加強縫製。 分隔防水布正面底部往上約 10.5cm 處加 2cm 寬之鬆緊帶，分成 2 區段(距左側約 4cm 及 10cm 處加以車線縫製)。分隔防水布下方以防水布車縫高約 8cm 內袋，區隔成 3 個內袋(距左側分別約 4cm、10cm、14cm 處車縫區隔)，袋口以鬆緊帶車縫鑲邊。於分隔防水布(距開口處及右側各約 5cm)處車縫掛耳，並附可掛鑰匙之圓形金屬鈎環。 誤差值：±0.5cm，相關尺寸得依機關依實際需求調整。 參考圖片及圖說詳附圖 				
樣品測試	<p>廠商應自通知次日起 14 日內提送樣品 1 個，並自通知次日起 60 日曆天內交清全部財物。</p> <p>(一) 測試方法：檢視樣品外觀無破損、脫線，規格須與財物規格說明相符。</p> <p>(二) 樣品審查合格後為機關所有(樣品包含於契約數量內)，經機關以書面通知後量產。</p>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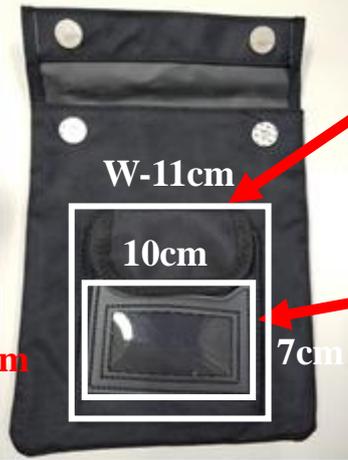
財物規格說明

驗收方式及文件	<p>一、 抽驗數量:至少抽驗 26 個。</p> <p>二、 驗收方式:檢視所交財物外觀無破損、脫線，規格須與財物規格說明相符。</p> <p>三、 允收標準: 廠商所交財物外觀無破損、脫線，規格須與財物規格說明相符。</p> <p>四、 廠商應於驗收時提供防水布料及 PVC 透明塑膠之進貨證明文件（內容須包含品名及規格）。</p>
保固	<p>於驗收合格日起保固 1 年，若有瑕疵或不符合契約約定情事，廠商應於機關通知次日起 20 個日曆天內負責完成改善、換貨，並負擔因而發生之稅捐、費用及損失。</p>

財物規格說明

附圖	配件包附件照片	說明
	 <p>23cm</p> <p>19.5cm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配件包尺寸: 19.5cm(W)*23cm(H) 2. 正面置中縫製厚度 1mm 之 PVC 透明塑膠皮約 16cm(W)*14cm(H)
	 <p>強力磁釦</p> <p>7cm</p> <p>強力磁釦</p>	<p>正面防水布料一體成型，多出開口部分並覆蓋開口處，其長度約 7cm，並加上 2 個強力磁釦。</p>
		<p>袋內以防水布分隔為兩層，分隔之防水布近開口處需車邊，不得脫線。</p>

財物規格說明

	配件包附件照片	說明
		<p>背面附一電池袋約 11cm(W)*10cm(H)*3cm(D)，並於上方開口處以防水布料覆蓋開口其(長度約 4cm)並縫製魔鬼氈，</p> <p>袋外須附一名牌袋約 10cm(W)*7cm(H)，袋口朝上，四邊以人造皮車邊。</p>
		<p>另於主袋正面上方置中車縫一提帶(材質同袋身)，提帶長約 22 公分，兩車縫處相距 10cm。車縫處須加強縫製。</p>
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分隔防水布正面底部往上約 10.5cm 處加 2cm 寬之鬆緊帶分成 2 區段(距左側約 4cm 及 10cm 處加以車線縫製)。 2. 分隔防水布下方以防水布車縫高約 8cm 內袋，區隔成 3 個內袋(距左側分別約 4cm、10cm、14cm 處車縫區隔)，袋口以鬆緊帶車縫鑲邊。 3. 於分隔防水布(距開口處及右側各約 5cm)處車縫掛耳並附可掛鑰匙之圓形金屬鈎環。